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172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1月1日在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21年10月3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耿乃凡、何前、杨胜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贷款置换并提供过渡性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及10.1.3第(二)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担保。关联董事邹承慧、易美怀、张金剑、邹晓玉依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美怀、张金剑依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下午召开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关于召开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173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拟出售电站项目公司担保的贷款置换并提供过渡性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于2021年11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贷款置换并提供过渡性担保的议案》,公司拟向三峡电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电能”)出售全资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锦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中康”)、大安市爱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安爱康”)、朝阳爱康电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爱康”)、孝义市太子司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义能源”)以及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先生控制的苏州爱康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汤阴爱康能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阴爱康”)的全部股权。由三峡电能指定金融机构进行拟出售的电站项目公司的贷款置换,公司拟为置换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46,830万元,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股权转让完成之日止。公司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关于为锦州中康提供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锦州中康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下租赁本金10,000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融资租赁借款余额为3,591.56万元。锦州中康拟与三峡电能指定金融机构进行贷款置换,公司拟为置换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0,41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持有下属公司的股权或资产提供质押担保等担保方式。江苏能链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关于为大安爱康提供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大安爱康与苏州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下租赁本金5,500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融资租赁借款余额为1,693.84万元。大安爱康拟与三峡电能指定金融机构进行贷款置换,公司拟为置换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92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持有下属公司的股权或资产提供质押担保等担保方式。江苏能链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关于为朝阳爱康提供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朝阳爱康与苏州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下租赁本金5,500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融资租赁借款余额为312.50万元。朝阳爱康拟与三峡电能指定金融机构进行贷款置换,公司拟为置换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69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持有下属公司的股权或资产提供质押担保等担保方式。江苏能链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关于为孝义能源提供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孝义能源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天成融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下租赁本金17,000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担保。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融资租赁借款余额为9,661.29万元。孝义能源拟与三峡电能指定金融机构进行贷款置换,公司拟为置换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8,58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持有下属公司的股权或资产提供质押担保等担保方式。江苏能链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关于为汤阴爱康提供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汤阴爱康与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租赁”)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下全部租金及手续费合计金额为13,606.60万元提供担保。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融资租赁借款余额为0万元,汤阴爱康拟与三峡电能指定金融机构进行贷款置换,公司拟为置换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6,23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持有下属公司的股权或资产提供质押担保等担保方式。江苏能链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及10.1.3第(二)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担保。关联董事邹承慧、易美怀、张金剑、邹晓玉依法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为保证后续担保合同的签订的效率,在上述额度内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董事长邹承慧先生签署并办理具体担保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锦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锦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0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700MA0QC57TJX8		
注册地址	辽宁省锦州市义县留龙沟乡留龙沟村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从事光伏光热电站的建设和经营;光伏光热电站的技术开发,项目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太阳能器材专用高档五金件、太阳能发电安装系统和太阳能发电板封装膜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泰兴市智光人才科技广场管理有限公司51%,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49%。		
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总资产	17,542.64	17,968.25
	净资产	3,539.14	2,744.60
	营业收入	1,869.07	1,564.07
	净利润	570.15	678.54

注:上述被担保方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大安市爱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大安市爱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05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8823230970874R		
注册地址	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长白南街1号(建设银行总行四楼)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营业务	从事光伏光热电站的建设和经营;光伏光热电站的技术开发,项目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太阳能器材专用高档五金件、太阳能发电安装系统和太阳能发电板封装膜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泰兴市智光人才科技广场管理有限公司51%,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49%。		
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总资产	10,344.04	10,577.25
	净资产	-96.61	229.34
	营业收入	1,148.60	886.58
	净利润	303.79	375.67

注:上述被担保方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朝阳爱康电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朝阳爱康电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07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324072173023E		
注册地址	辽宁省朝阳市喀左县坤都营子乡辉头杖子村201800113 17号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从事光伏光热电站的建设和经营;光伏光热电站的技术开发,项目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太阳能器材专用高档五金件、太阳能发电安装系统和太阳能发电板封装膜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泰兴市智光人才科技广场管理有限公司51%,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49%。		
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总资产	10,622.53	10,867.45
	净资产	929.51	1,231.11
	营业收入	1,251.86	904.12
	净利润	562.94	472.23

注:朝阳爱康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增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处置公司与拟出售电站项目公司往来款,为后续公司拟出售电站项目公司的全部股权准备。大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事项的相关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增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增资完成后,不存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人员变动等其他安排。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累计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中的相关情况介绍,未超出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公司与上述关联人未发生任何非日常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大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需依法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认为,本次增资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大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174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全资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中康电力”)和无锡爱康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爱康电力”)拟对参股公司进行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1、嘉祥昱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祥昱辉”):无锡爱康电力持有49%的股权,本次增资由无锡爱康电力按49%的比例以债转股方式增资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大股东按51%的比例以自筹资金方式增资。

2、锦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中康”):苏州中康电力持有49%的股权,本次增资由苏州中康电力按49%的比例以债转股方式增资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大股东按51%的比例以自筹资金方式增资。

3、大安市爱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安爱康”):苏州中康电力持有49%的股权,本次增资由苏州中康电力按49%的比例以债转股方式增资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大股东按51%的比例以自筹资金方式增资。

4、朝阳爱康电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爱康”):苏州中康电力持有49%的股权,本次增资由苏州中康电力按49%的比例以债转股方式增资金额不超过2,500万元,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大股东按51%的比例以自筹资金方式增资。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易美怀女士过去十二个月内兼任嘉祥昱辉、朝阳爱康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金剑先生过去十二个月内兼任锦州中康、大安爱康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易美怀、张金剑就该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连续十二个月内与同一主体控制的关联人关联交易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项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相关部门批准。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嘉祥昱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嘉祥昱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09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29079614G2M		
注册地址	嘉祥县纸坊镇振兴路16号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光伏太阳能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泰兴市智光人才科技广场管理有限公司51%,无锡爱康电力发展有限公司49%。		
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总资产	4,043.75	4,099.15
	净资产	-5,494.52	-5,371.74
	营业收入	409.49	321.06
	净利润	56.29	112.79

注:嘉祥昱辉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锦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锦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0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700MA0QC57TJX8		
注册地址	辽宁省锦州市义县留龙沟乡留龙沟村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从事光伏光热电站的建设和经营;光伏光热电站的技术开发,项目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太阳能器材专用高档五金件、太阳能发电安装系统和太阳能发电板封装膜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泰兴市智光人才科技广场管理有限公司51%,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49%。		
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总资产	17,542.64	17,968.25
	净资产	3,539.14	2,744.60
	营业收入	1,869.07	1,564.07
	净利润	570.15	678.54

注:锦州中康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大安市爱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大安市爱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05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882323097087 4R		
注册地址	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长白南街1号(建设银行总行四楼)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营业务	从事光伏光热电站的建设和经营;光伏光热电站的技术开发,项目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太阳能器材专用高档五金件、太阳能发电安装系统和太阳能发电板封装膜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泰兴市智光人才科技广场管理有限公司51%,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49%。		
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总资产	10,344.04	10,577.25
	净资产	-96.61	229.34
	营业收入	1,148.60	886.58
	净利润	303.79	375.67

注:大安爱康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朝阳爱康电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朝阳爱康电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07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324072173023E		
注册地址	辽宁省朝阳市喀左县坤都营子乡辉头杖子村201800113 17号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光伏太阳能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泰兴市智光人才科技广场管理有限公司51%,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49%。		
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条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规则第10.1.3条或者10.1.5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总资产	10,622.53	10,867.45
	净资产	929.51	1,231.11
	营业收入	1,251.86	904.12
	净利润	562.94	472.23

注:朝阳爱康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增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处置公司与拟出售电站项目公司往来款,为后续公司拟出售电站项目公司的全部股权准备。大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事项的相关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增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增资完成后,不存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人员变动等其他安排。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累计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中的相关情况介绍,未超出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公司与上述关联人未发生任何非日常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大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需依法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认为,本次增资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大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175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1年11月17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1年11月1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7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1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21年11月17日上午9:15至2021年11月1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0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10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贷款置换并提供过渡性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提案构成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回避表决。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贷款置换并提供过渡性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1年11月15日、11月16日,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通讯地址: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101号　邮政编码:215600

5、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15600

联系人:陈志杰

电话:0512-82557563;传真:0512-82557644

电子信箱:zhengquanbu@akcome.com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610,投票简称:“爱康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1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1月1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召开的2021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书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贷款置换并提供过渡性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请在“表决意见”下面的“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盖章处)

被委托人联系方式: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1-082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及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东上海弘康办理完成39,000,000股的质押手续,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9.64%,占公司总股本的2.08%;另外,上海弘康于11月1日提前办理完成11,660,000股的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88%,占公司总股本的0.62%。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06,214,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36%。本次股东股权质押及提前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票中已质押的股份总数为422,431,17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6.61%,占公司总股本的22.54%。

2021年11月1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弘康”)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已办理股权质押及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质押的相关情况

上海弘康于2021年10月29日办理完成将3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的手续,质押期限为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上海弘康	否	39,000,000	否	否	2021/10/28	2022/10/28	民生银行	9.64%	2.08%	补充流动资金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权提前解除质押的相关情况

上海弘康于2021年11月1日将11,6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2%)提前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押股份(股)	11,66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8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2%
解质时间	2021/11/1
持股数量(股)	404,441,118
持股比例	21.5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19,79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4.3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73%

上海弘康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将暂时不用于质押。

三、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股权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昌投资”),上海弘康、